

海南大东海旅游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大东海旅游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7年4月20日以书面送达或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了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7年4月2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6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6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董事逐项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

公司因第一大股东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罗牛山”）筹划履行承诺事项，公司股票于2017年2月15日开市起停牌。鉴于该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自2017年2月23日转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

公司原预计在累计不超过3个月的时间内，即在2017年5月15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现公司预计在上述期限内无法披露重组方案，同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5月15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停牌时间自停牌首日起累计不超过6个月，预计于2017年8月15日前披露本次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申请复牌。

同意将此项议案提交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同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关于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0）。

因此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此项议案时将回避表决，不行使表决权，并不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二、关于签署股权转让框架协议的议案；

为保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顺利进行，同意公司与交易对方罗牛山签署《股

转让框架协议》。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关于签署股权转让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32)。

表决结果: 6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三、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决定于 2017 年 5 月 12 日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 6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同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17-031)。

特此公告。

海南大东海旅游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七日